#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
#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填报人: 邓颖颖

联系电话: 020-83731057

填报日期: 2019.8.8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粤机编办发〔2017〕139 号文，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更名为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主要任务调整为：承担造价监督管理新技术的研究及推广应用等工作，研究推广应用省级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定额、标准、规范等；提供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信息服务；为省管交通建设项目提供造价技术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1) 稳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切实抓好巡视整改落实。

**一是**事业单位改革。我中心按照省厅的总体部署，结合人员减少情况，摸清单位资产底细，重新安排业务资金，划转年度专项经费，完成机构挂牌、公章更换、法人变更、人员调整、资料移交等一系列事项，全面如期完成事业单位改革各项衔接工作。

**二是**巡视整改落实。我中心高度重视省委巡视组对我单位的巡视整改反馈意见的整改，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根据厅党组的部署，认真抓好我单位主要问题的全面整改，并对标其他单位的类似问题自查自纠，堵住漏洞，完善制度，确保巡视整改落实到位。

(2) 加强党建与业务高度融合，突出党建引领作用。

**一是**结合农村公路、跨海通道等的造价管理开展专题调研。**二是**到交通建设项目和地方交通造价站开展交流，先后到深中跨江通道、虎门二桥、汕头苏埃通道、中山西环高速公路、潮汕环线高速公路等项目以及佛山、河源等地市造价机构调研，指导项目和基层解决实际造价难题。**三是**充分利用互联网、手机等新媒体，创建“广东交通造价”微信公众号，更新“广东交通造价”公众网站，开设党建宣传栏，依托广东省公路学会造价专委会交流平台、单位 QQ 群、内部 OA、办公走廊板报等多种载体，打造立体式多维宣传平台，结合党建宣传和造价日常业务，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

(3) 围绕交通建设中心工作，认真履行造价审查职责。

围绕我省交通建设重点任务，采取提前跟进、及时指导、过程协调等有效措施，完成中山西环高速公路等30个项目的投资估算，完成广州从化至清远连州高速公路等11个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完成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等15个项目的施工图预算，完成深中跨江通道等39个项目的清单预算，完成二广高速公路等33个项目的变更预算，完成广河高速公路等8个项目的竣工（结）决算审查任务。

(4) 紧扣交通行业难点热点，主动开展造价专题研究。

积极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到具体项目和基层扎实开展专题调研活动。

(5) 突出交通造价标准建设，着力推动我省定额事务。

依托深中跨江通道等一批超级工程、重点工程，开展定额标准、规范的研究应用，发挥好标准的引领作用。

(6) 重视打造行业服务平台，提升造价服务水平能力。

我中心非常重视信息平台建设和内容拓展，以进一步突出其权威性、公益性，提升其准确性和服务性。

(7) 保障业务工作有效运行，细致做好综合办公事务。

按照精细化管理要求，加强和规范内部管理，围绕中心工作，强化工作落实，注重沟通协调，做好服务保障。

**2.重点工作任务。**

(1) **造价审查（核备）任务。**2018 年，我中心全年共完成公路水运造价审查任务 138 项次约 2666 亿元，调整费用约 278 亿元，减幅约 10.43%。根据省厅委派的检查核查专项任务，完成 2017 年度高速公路项目施工招标清单预算核备专项报告，完成 2017 年通车高速公路项目变更检查专项报告，完成港珠澳大桥等 9 个项目的通车前变更处理情况检查，完成 2018 年航道工程结算专项核查。

(2) **重点专题研究。**积极开展“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活动，到具体项目和基层扎实开展专题调研活动，形成《跨海跨江通道项目造价管理调研报告》《广东省农村公路养护成本调研报告》和《BIM 技术造价应用研发调研报告》。

(3) **造价指标专题。**结合绿色公路建设和绿化造价控制要求，完成《广东省高速公路绿化指标》修订专题报厅；根据省厅造价管理需要，完成《广东省农村公路改扩建工程造价指标统计分析情况报告》《广东省农村公路建设工程建安造价指标测算分析报告》《广东省部分典型高速公路项目路基排水和防护等工程造价指标分析报告》等三项造价指标分析报告报厅。

(4) **建设管理专题。**根据我省交通建设发展需要，完成《广东省公路工程土地征用补偿费计算指引》（初稿）编制；根据省厅的基建业务工作要求，为《广东滨海旅游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指引》提出合理化的修改建议，为《公路建设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水田占补平衡”章节编制要点》提出专业技术意见；启动《广东省公路工程建设项目人工工资体系》研究工作；结合 2018 年下半年我省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异常波动情况，经市场专题调查和系统梳理分析，形成《广东省交通建设项目材料价差调整的指导性意见（2018 年修订稿）》报厅。

(5) **交通定额标准研究。**2018 年，依托深中跨江通道、汕头苏埃通道等重点工程，启动《广东省交通建设项目跨海（江）工程定额》《广东省公路超大直径公路盾构隧道工程定额》等成套定额的研究工作。结合我省交通建设需求，开展我省高速公路养护定额、桥梁挤扩支盘桩新工艺补充定

额、水运工程航标定额、防撞设施定额等定额的基础资料收集、数据采集工作。

(6) **稳步推进四项部、省行业造价标准制订工作。**2018年，按计划完成了《公路建设项目竣工决算编制规范》的编制大纲评审，启动了《公路工程设计工程量编制标准》的前期工作，上报《广东省公路建设项目竣工决算管理指南》（送审稿），完成《广东省公路工程估概预算管理指南》（送审稿）。

(7) **积极开展行业造价法规、标准、规范宣贯。**2018年，以《公路工程建设项目造价文件管理导则》宣贯和我省全过程造价管理（设计变更、竣工决算管理为主）经验交流为主要内容，在我省和兄弟省进行了造价法规、定额标准、行业规范的推广应用面授宣讲，培训造价从业人员约3500人次，并在部职业资格中心网络平台进行网上授课。

2018年共向全省发布12期每期566种共6792种的交通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砂、碎石单价进一步贴近市场价格并引导着市场价格。在扎实推进持续完善《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综合系统》、实现中心公众网站改版、开通“广东交通造价”微信公众号、出版《广东交通造价》等工作的基础上，开展了扩充水运造价管理模块和广东省水运工程造价信息的前期研发工作，加大了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广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如下：

1.《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2017版）及配套定额、《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2017版）及配套指标是我省宣贯工作和我省补充规定的制定工作。超高性能混凝土钢桥面铺装补充定额的调研、分析、编制工作。《公路跨海桥梁和沉管工程预算定额》、《高速公路运行预算编制办法及配套定额》、《高海拔高寒地区公路工程造价标准》等定额标准的参编、审核工作。交通运输部路网中心和我省交通运输厅交办的其他定额项目工作。我省新工艺、新设计、新设备、新材料等补充定额的日常基础资料的调查和收集工作。

2. 坚持主动现场检查、事前介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管理理念，通过加大过程造价监督检查力度和频次，加强交流和预防，将问题在建设过程中早提醒、早避免，早发现、早解决；使不合理费用在中间检查过程中得到有效控制，加强和规范了计价管理行为，切实控制超规模、超标准、扩大投资现象。

3. 综合系统完成公路的造价数据库建设和维护，为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建设、设计、咨询、监理、施工等单位提供开放式的造价信息服务，增加造价管理的透明度和开放性，建设阳光造价，接受社会监督，更好地为社会服务。

4. 公路工程材料价格信息是确定和控制公路工程造价的基础资料，公路工程材料价格信息在为政府相关部门进行项目投资规模审批提供决策依据的同时，也为有关单位在省内公路工程计价时提供了不可或缺的参考资料。根据省厅工作部署，我站稳步推进材料价格信息管理工作。实现每月收集及时、准确的材料信息价，为建设各方提供信息服务，合理和有效控制交通建设工程投资发挥作用。

5. 内网实现与省厅公文安全交换和我站网络安全高速运行，提高办公效率。外网综合管理应用系统实现与省厅、地市站和在建高速公路建设项目资源共享，提高在建项目投资控制水平和办公效率。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8 年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全年实际支出 1156.73 万元。

1. 按照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 594.61 万，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571.44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23.17 元，占总支出的 51%；项目支出 562.12 万元，包括占总支出的 49%。

2. 按经济分类分：工资福利支出 692.56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87%；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29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4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52 万元，占总支出的 4.63%；资本性支出 35.3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06%。

##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18 年，造价事务中心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及视察广东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分管厅领导具体指导和厅基建处等相关处室大力支持下，深刻领会“四个走在全国前列”要求，紧紧围绕全省交通运输工作的主题主线，看长远、谋转型、求发展，理顺思路，干实事、抓实效、重落实，主动作为，克服困难，平稳实现事业单位改革衔接过渡，着力提升行业交通造价服务能力和水平，向行业交通造价管理高质量发展坚定迈进。

2018 年，我中心按照《预算法》及有关文件规定，严格预算编制执行，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及预算执行效率，加强制度建设和监督执行，严格经费使用管理。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8.5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按照中心制定的2018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了相关工作任务，具体情况如下：

1. 形成《跨海跨江通道项目造价管理调研报告》《广东省农村公路养护成本调研报告》和《BIM技术造价应用研发调研报告》。完成《广东省高速公路绿化指标分析》专题报厅；根据省厅造价管理需要，完成《广东省农村公路改扩建

工程造价指标统计分析情况报告》《广东省农村公路建设工程建安造价指标测算分析报告》《广东省部分典型高速公路项目路基排水和防护等工程造价指标分析报告》等三项造价指标分析报告。开展我省高速公路养护定额、桥梁挤扩支盘桩新工艺补充定额、水运工程航标定额、防撞设施定额等定额的基础资料收集、数据采集工作。按计划完成了《公路建设项目竣工决算编制规范》的大纲评审，启动了《公路工程设计工程量编制标准》的前期工作，上报《广东省公路建设项目竣工决算管理指南》（送审稿），完成《广东省公路工程估概预算管理指南》（送审稿）。

2. 完成了138项次约2666亿元的交通基础设施重点工程的造价审查工作，核调减费用约278亿元，减幅约10.43%。其中包括中山西环高速公路等30个项目的投资估算、广州从化至清远连州高速公路等11个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中山至阳春高速公路等15个项目的施工图预算、深中跨江通道等39个项目的清单预算、二广高速公路等33个项目的变更预算、广河高速公路等8个项目的竣工（结）决算的审查。

3. 积极开展行业造价法规、标准、规范宣贯在我省和兄弟省份进行了造价法规、定额标准、行业规范的推广应用面授宣讲，培训造价从业人员约3500人次，并在部职业资格中心网络平台进行网上授课。

4. 2018年共向全省发布12期每期566种共6792种的交通

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砂、碎石单价进一步贴近市场价格并引导着市场价格。在扎实推进持续完善《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综合系统》、实现中心公众网站改版、开通“广东交通造价”微信公众号、出版《广东交通造价》等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存在问题。**

(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满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5 分，扣 0.5 分，原因：一是人员编制减少 15 名，根据粤机编办发〔2017〕139 号文，我中心纳入去行政化改革单位，原编制 35 名，核减编制 15 名，核定编制 20 名。二是超编 2 名。按照改革方案，我中心实际在编 33 人中，有 10 人（符合调任、转任条件的领导 3 名，通过考试择优录取的职工 7 名）进入省交通运输厅相关处室工作，其余 23 名人员（超编 3 人）保留在事务中心，超编 3 人中有 1 人于 2018 年年初退休，2018 年末仍超编 2 人。

(2)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满分为 5 分，实际得分 4 分，扣 1 分，原因：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不够，支付存在时间滞后。

**2.改进意见。**

(1) 加强项目资金计划管理，加快年中支出进度，尽量避免或减少财政拨款的结转结余。

(2) 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在编制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时要求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